

薪酬委员会

本公司于民国101年3月设置薪酬委员会，本委员会委员人数不得少于三人，且至少包含独立董事一人，其余成员由董事会决议委任之，并推举独立董事一人担任召集人。本委员会委员之任期与委任之董事会届期相同，委员会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委员会之召集人对外代表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之职权事项如下：

- 一、订定并定期检讨董事及经理人绩效评估与薪资报酬之政策、制度、标准与结构。
- 二、定期评估并订定董事及经理人之薪资报酬。
- 三、前二项所称之薪资报酬，包括现金报酬、认股权、分红入股、退休福利或离职给付、各项津贴及其他具有实质奖励之措施；其范畴应与公开发行公司年报应行记载事项准则中有关董事及经理人酬金一致。

薪酬委员会至少每年召开二次常会。有关本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形及每位委员出席率，请参考本公司各年度年报。

第六届薪酬委员会成员(112.05.30)

职称	姓名
召集人	高峯祈 (独立董事)
委员	董俊宏 (独立董事)
委员	张嘉信(独立董事)
委员	孙碧娟(独立董事)

第六届薪酬委员会运作情形：

日期	会议大纲	决议结果
113年1月25日 (第三次)	报告事项：无 讨论事项： 1. 审议本公司薪酬委员会113年度工作计画案。 2. 审议本公司112年度经理人年终奖金案。	照案通过，提请 董事会决议。
113年3月6日 (第四次)	报告事项：无 讨论事项： 1. 审议本公司112年度经理人年度绩效奖金案。	照案通过，提请 董事会决议。
113年4月19日 (第五次)	报告事项：无 讨论事项： 1. 审议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酬劳分配案。	照案通过，提请 董事会决议，唯 分配细项待下次 会议讨论。
113年5月30日 (第六次)	报告事项：无 讨论事项： 1. 审议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酬劳分配案。 2. 审议修订本公司「董事成员酬金与酬劳分配办法」案。 3. 审议本公司112年度本公司经理人员工酬劳案。	讨论事项第1案 经主席徵询全体 出席委员同意通 过，董事酬劳提 拨金额为 30,336,588元， 实际发放金额为 27,892,958元， 并提请董事会核 议；第3~4案照 案通过，提请董 事会决议。
113年11月4日 (第七次)	报告事项：无 讨论事项： 1. 审议本公司113年度经理人调薪案。	照案通过，提请 董事会决议。